

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行政業務標準作業程序			
項	院教評會	編號	Coledu98-07
法令 依據	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評會設置要點		
處 理 流 程	<pre> graph TD A[擬訂教評會會議議期及議題，呈院長核可] --> B[發開會通知及會議資料] B --> C[準備會場及必要材料] C --> D[召開院教評會會議] D --> E[整理會議記錄] E --> F[記錄呈院長核示] F --> G[呈核校長] G --> H[議決事項交相關單位執行並列管] H --> I[存檔備查] </pre>		
作業 注意 事項			
使用 書表			
備註			